**湖南工学院专业建设与发展规划**

(2012-2020年)

为进一步适应高等教育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对高等学校人才培养提出的新要求，推动学院专业建设快速发展，优化学科专业结构，促进办学水平全面提升，依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的规定》、《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年），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 专业建设现状和水平**

**（一）专业结构与布局**

2007年升本以来，学院充分利用现有教育资源，优化专业结构，拓宽专业口径，以社会需求为导向，合理设置专业，形成了以工为主，工、经、管、文、理、艺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专业结构与布局和由机械工程类、电气信息类、环境与安全类、材料与化工类、计算机类、大商科类、土木建筑工程类、艺术类、文学类等9大专业大类组成的优势专业群。到目前为止，学院共有33个普通本科专业，分布在工学、经济学、管理学、文学、理学、艺术学等6大学科门类中。学院的本科专业设置能够遵循教育规律，充分利用教育资源，符合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对应用型本科人才的需求。

**（二）专业特色与优势**

  学院本科专业以学科建设为依托，以教学改革为核心，以培养具有鲜明特色的人才为根本目标，积极探索“重基础，重技术，重实践，高素质”的“三重一高”应用型人才培养新模式，逐步形成了一批在省内外有影响的特色优势专业，其中安全工程和工商管理专业分别为国家级和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自动化、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为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试点专业，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为教育部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安全工程、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为湖南省综合改革试点专业，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自动化为湖南省重点资助建设专业。以教育部“卓越计划”专业和国、省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建设为引领，学院专业建设取得了较大成效，为我省新型工业化建设培养了大量应用型技术技能人才。

**（三）存在问题与不足**

学院专业建设取得成效的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

1.专业发展不平衡，专业特色不明显。个别专业招生人数过多，影响了办学质量；适应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能力不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业有待突破。

2.专业内部布局不尽合理，对学院发展有一定禁锢。有的二级学院本科专业分属几大学科专业大类，有的学科专业大类分散在不同的二级学院管理，一定程度上影响和制约着学院学科专业的建设与发展。

3.新设专业师资数量严重不足，整体教学水平有待提升。部分专业优秀专业带头人缺乏，学科梯队的年龄、学历、职称结构不合理。

4.专业教师在教研与科研方面还处于起步阶段，没有形成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教师的教学和科研工作未能紧紧围绕专业研究方向开展，成果分散、不系统，不利于增强专业实力和形成专业特色。

5.专业建设经费投入不足，教学仪器设备有待进一步改善，实践性教学环节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以培养高素质应用型技术人才为目标，以服务于湖南省“四化两型”建设和地方经济产业结构调整为宗旨，全面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以“满足需求，突出重点，示范带动，整体推进，形成特色”为指导，实施“质量立校，特色发展，人才强校”的发展战略，以教学基本建设为基础，以人才培养模式与课程体系改革为重点，加强专业结构整合，优化配置各类教育资源，不断拓宽专业口径，大力培育优势、特色专业，发展和强化已有的专业优势，使学院的专业建设水平不断提高，办学特色更加鲜明，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高。

**三、基本原则**

1.强化优势，追求特色。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适时开拓新专业，重点建设校级特色专业和重点专业，使优者趋强、强者恒强，打造一批在省内同类院校中领先的专业。

2.交叉融合，整体优化。打破学科专业壁垒，推动交叉融合；实行专业整合，试行按专业大类招生和培养，实现新突破，促进学科专业结构优化提升。使专业设置与人才培养符合社会需要，专业数量与学院规模相适应，形成各专业门类均衡发展，使重点专业水平较高，特色专业优势明显，新建专业潜力较大，使学院所有专业的建设能均衡发展，逐步深化。

3.需求导向，引领发展。把握国家、地区和高校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在国家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国家自主创新战略和人才战略实施、区域经济快速发展、高校发展面临激烈竞争的形势下，提出我院专业建设与发展的目标。在学生就业与职业选择上下工夫，学院的专业设置结合市场需求和未来学生的职业发展。

4.分期分批，突出重点。根据学院实际情况，采取全面建设和重点建设相结合的方针，分期、分批、分级推进学院专业建设；要开展专业建设评估，积极创建特色专业和重点专业，使所有专业办出特色，充满活力。

**四、总体目标和具体目标**

**1.总体目标**

构建一个体系：构建以“三重一高”应用型人才培养为核心的、与地方经济互动、结构优化的应用技术型本科教育专业体系。

实施两项改革：应用技术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模块+平台”课程体系改革。

推进三大建设：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专业建设，国家、省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建设，校级特色专业和重点专业建设。

完成四项任务：打造一批在省内外有一定影响的特色专业和重点专业，培养一批在省内有一定知名度的专业（学科）带头人和教学团队，建设一批省级重点实验室和示范中心，培育一批在省内有一定影响的产学研合作示范基地。

2.专业建设具体目标

——积极申办10-15个与新型工业化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紧密结合的专业，新增8-10个有实际需求和发展前景的专业方向。到2020年，本科专业设置总数45个左右，全日制本科生20000人左右，逐步建立起结构合理、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专业格局。

——加强特色专业和重点专业建设。现有的省级以上重点建设专业（含特色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卓越计划专业、重点资助建设专业），同时作为学院的特色或重点专业建设，力争在2017年前通过验收；没有省级及以上重点建设专业的二级学院，学院支持每二级学院立项建设一个重点专业。

——扎实推进“卓越计划”，创新人才培养模式，进一步推进“卓越计划”专业的教学改革；遴选5-7个专业实施校级“卓越计划”试点，争取每一个工科专业大类至少有一个“卓越计划”专业。

——大力加强课程建设，建设好100门左右优秀课程，40门左右示范课程。

——立项资助校级教研教改课题300项左右，获得省级教研教改课题立项150项左右，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12-15项。

——利用中央财政专项资金和学院自筹资金，重点建设好20个左右专业实验室、1个校内工程训练中心、100个以上稳定的校外教学实习基地。建设好现有的国家级实践教学示范中心，依托企业共建1-2个国家级工程训练中心。

——支持大学生科技创新基地建设，每年立项资助大学生科技创新项目100项。积极组织学生申请省级研究性学习与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培养学生创新意识，增强学生创新能力。

——遴选和建设5个校级教学团队，争取2个校级教学团队进入省级行列；造就一批在教学与科研方面发挥核心作用的专业带头人队伍和中青年骨干教师队伍。到2020年，校级特色专业和重点专业各有2名左右专业带头人，一般建设学专业有1名专业带头人。

**五、基本措施**

**（一）科学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各专业必须结合学院办学条件及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根据学院发展目标、规划和定位找准专业发展定位，把握发展方向。

同时，深入研究经济、社会发展对各类人才需求的趋势，结合学院生源实际、办学条件，以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出发点，以学生的可持续发展为基本要求，明确创新人才培养目标，改革传统人才培养模式，构建与社会发展和学院办学实际和特色相适应的人才培养方案。突出本专业与同类院校相同专业比的专业特色，培养学生一技之长，使学生具有就业竞争能力。

继续推进本科教学工程建设，继续加强特色和重点专业、网络视频课程、教学团队、实验教学中心和优秀教材建设，不断扩大优质教学资源。建设1-2个省级创新人才培育基地，打造综合性、开放式的大学生实践教学平台。面向全省和衡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组织学院相关二级学院（教学部）与企业、行业联合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学院在招生计划安排、专业建设等方面给予重点建设和资助。

**（二）扎实推进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

开展“卓越计划”专题项目研究；制定实施“卓越计划”专业人才培养标准；构建新的课程体系，落实培养标准，制定课程教学大纲；开展教学方法改革，使教学方案设计满足人才培养知识、能力、素质要求；建立有效的校企联合培养机制，创建特色鲜明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推进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打造卓越专业品牌。发挥“卓越计划”的示范效应，推动各专业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构建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提高学生能力为核心的实践性、创新型人才培养体系，探索人才培养模式，培育专业特色。

**（三）加快推进专业结构调整优化**

一是调整和优化专业结构布局。以产业结构调整及支柱产业、新兴产业发展需求为依托，进一步明确专业发展定位，增设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服务等专业或专业方向，更新改造老专业，调整和优化专业结构布局，主要结合湖南省和衡阳市新兴产业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汽车、信息、节能环保等产业进行专业结构优化，构建合理的学科专业结构体系，突出学院学科专业特色。

二是建立专业结构调控机制。通过探索试行按大类招生，引导学生根据社会需求、自身发展目标、兴趣特长和学业成绩等进行专业选择，促进专业的调整、改造。对社会认同度不高，社会需求明显下降，长期就业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的专业进行重组、改造或者停办，逐步扩大具有良好社会声誉和社会需求的专业的培养规模，形成科学合理的专业结构调控机制。逐步取消专科专业招生。

**（四）积极完善专业教学基本条件**

一是为了保证中长期发展规划的组织实施，在争取政府逐年增大经费投入的基础上，不断拓展新思路，积极争取多渠道、多方式筹措建设经费，为专业提供较充足的发展建设资金。坚持“突出重点、滚动发展、扶优助新”的发展思路，优先发展特色和重点专业，重点投入，充分发挥其在专业建设中的主导作用，使之成为区域高级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也为学院相关专业的协调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二是在未来10年，按照学院的总体规划布局，做好教学楼、实验室和其它各类场馆的建设工作，使教学基础设施建设与学院招生规模扩大同步或适度超前。

三是以数字化校园平台为依托，进一步完善学院优质教学资源共享机制，完善其运行机制和管理体制。

四是按照生均80册和生均年进书量3册的要求，继续加大图书购置经费投入。进一步提高学院图书馆的信息化服务水平，建立起一个整体化、自动化、网络化、数字化环境下的文献保障系统，实现从传统图书馆向数字化图书馆的转变，做好开放服务。

**（五）全面落实人才强校战略思想**

一是认真落实“人才强校”战略。坚持培养和引进并举的建设思路，建设一支高水平、高素质的人才队伍。

二是加大高层次人才培养、引进力度。以学科带头人、专业负责人和学科专业骨干教师的培养和引进为重点，推进学术骨干博士化进程，人才的培养和引进要适当向优势特色专业和新办专业倾斜。

三是进一步改善人才成长环境。健全和完善教师和教学管理队伍进修、培训制度，支持和选派中青年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进修或到高水平大学作访问学者，不断提高他们的教育教学创新能力；进一步深化人事制度改革，逐渐形成一整套合理、完备的教师和教学管理干部的聘用、考核、晋升的制度体系，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努力创造有利于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和发挥才干的制度环境，为学院各项事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

**（六）深入开展教育教学改革研究**

一是坚持以观念创新为先导的发展战略思想。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以前瞻性、引领性的前沿意识和先进的教育理念为指导，不断探索教育制度的改革与创新；通过知识创新、教育创新和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和学术水平；通过专业办学思路、办学模式和办学机制的创新，积极探索出一条有利于学院快速、健康和持续发展的道路。

二是加强高等教育研究。根据学院发展需要，积极开展高等教育、教学管理与决策、教学服务等领域的改革与发展研究，为学院决策提供咨询；适时举办高等教育研究刊物，及时反映学院教学改革研究成果、教学管理改革动态和经验，促进教学研究学术交流。

三是以学院特色专业、卓越计划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重点专业、网络视频课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为载体，培养一批高水平的教研创新团队，形成整体优势，积极申报和承担国家级、省部级教研项目，精心培育高水平的教学成果，做好成果鉴定和评奖工作。

四是制定和完善相关的教研奖励措施。加大对教研资助资金的扶持力度和对教研成果的奖励力度，充分调动广大教学研究人员的积极性；积极在全校营造浓厚的教学研究学术氛围，争取学院教师的教研成果在省内同类院校中有相当的影响力。

**（七）不断规范教学运行过程管理**

一是试行分级管理，明确职责。充分发挥学院、二级学院（教学部）、专业教研室三方面积极性，明确职责，分级建设。学院在专业建设过程中加强宏观调控作用，整体上把握专业建设规划和方案。不同类型的专业，如重点建设专业、特色专业、传统优势专业和新增专业，以及新专业的设置要有不同的实施计划。点面结合，相互配合，充分发挥综合效益。

二是建立健全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体系。改进教学质量评估制度，加强教学评估检查工作，建立学院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年度统计公布制度。认真探索高等教育进入大众化阶段的质量标准，结合学院实际，构建学院、二级学院（教学部）二级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体系：学院掌握总体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和规格；二级学院（教学部）掌握本学科本科人才目标、规格、质量，教师授课各环节的管理；专业教研室负责各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教师负责课程质量，执行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建立健全各种评价制度和评价体系，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方针，使专业建设和改革得到不断完善和提高。

三是加大经费投入。逐年加大经费投入，保证专业建设目标如期实现。对特色、重点建设专业特别是“卓越计划”试点专业，根据财力逐步加大投入；对新办专业，侧重在图书资料、实验室建设、师资培养三个方面加大投入，保证专业建设顺利进行。

四是建立健全专业设置、调整和退出机制，巩固、提高专业建设质量。各教学单位应在现有一级学科的基础上，根据社会发展需要和本单位现有条件，按照本规划附表三《湖南工学院2012-2020年拟新设专业一览表》规定的每年拟新设专业目录，在规定时间内准备申报材料报学院审核，经教育部批准后，开始进行新设专业的建设工作。对连续2年第一志愿生源不到50%或毕业生当年就业率不到50%的专业进行撤并，对社会需求小、办学条件和教育质量差、缺乏社会竞争力的专业进行关停。连续两年申请新设本科专业未通过教育部评审，三年内不得再行申报。

[附表：1.湖南工学院本科专业学科结构分布一览表](http://www.hnit.edu.cn/upfile/2015/20151161548259766.doc)

[2.湖南工学院升本以来新增本科专业一览表](http://www.hnit.edu.cn/upfile/2015/20151161548259766.doc)

[3.湖南工学院2012-2020年拟新设专业一览表](http://www.hnit.edu.cn/upfile/2015/20151161548259766.doc)

[4.湖南工学院专业建设年度规划表](http://www.hnit.edu.cn/upfile/2015/20151161548259766.doc)

[5.湖南工学院2020年本科专业结构规划表](http://www.hnit.edu.cn/upfile/2015/20151161548259766.doc)

[6.湖南工学院第一批校级特色专业、重点专业一览表](http://www.hnit.edu.cn/upfile/2015/20151161548259766.doc)

[7.湖南工学院各本科专业带头人基本情况表](http://www.hnit.edu.cn/upfile/2015/20151161548259766.doc)

**附表3：**

**湖南工学院2012-2020年拟新设专业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年份 | 拟增设专业数 | 拟增设专业名称 | 所属学院（部） |
| 2012 | 1 | 软件工程 | 计科学院 |
| 2013 | 5 | 机械电子工程 | 机械学院 |
| 物流工程 | 安工学院 |
| 物流管理 | 经管学院 |
| 物联网工程 | 计科学院 |
| 日语 | 外国语学院 |
| 2014 | 2 | 工程造价 | 建工学院 |
| 商务英语 | 外国语学院 |
| 2015 | 5 | 复合材料与工程 | 材化学院 |
| 汽车服务工程 | 机械学院 |
| 酒店管理 | 经管学院 |
| 材料物理 | 数理教学部 |
| 翻译 | 外国语学院 |
| 2016 | 2 | 风景园林 | 建工学院 |
| 电子科学与技术 | 电信学院 |
| 2017 | 2 | 金融工程 | 经管学院 |
| 测控技术与仪器 | 电信学院 |
| 2018 | 2 | 应用化学 | 材化学院 |
| 环境设计 | 建工学院 |
| 2019 | 1 | 税收学 | 经管学院 |
| 2020 | 2 | 应用统计学 | 数理教学部 |
| 城乡规划 | 建工学院 |
| 总计 | 22 |  |  |